

短新闻

按下办案“加速键”

通讯员 李秧 钱枫枫

本报讯 近日,位于瑞安市飞云街道龙头村的市政法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正式启用。该中心是集案件办理、案件管理、涉案财物管理、合成作战、政法一体化协同、速裁法庭、智能辅助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办案场所,实现了集约化办案、全流程管控、一站式服务、专业化保障,以政法单位的办案一体化推动政法工作的治理一体化。

据介绍,中心集中政法部门办公,进一步提高诉讼效能;集中公安专业警种办公,提供专业化服务,节省办案资源;集中涉案财物管理,统一实行涉案财物第三方托管,实物无需移交;实行全流程视音频管理、实时跟踪监测动态、全轨迹管理案卷;实现政法一体化办案,设立专门执法服务区,提供一站式服务。

解开父女多年心结

通讯员 郭康宁 陈若榕

本报讯 88岁的留老伯与两个女儿因继承、委托合同纠纷等对簿公堂多年。日前,他又将两个女儿告上法庭,告其不尽赡养义务。青田县法院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根据诉前对接机制将案件移送至县矛调中心。

调解员洪建玲发挥个人专长,分别约留老伯和他在国内的女儿留某到中心,一次次地聊家常、调矛盾,终于在与留老伯面谈到第五次的时候,消除了他对两个女儿的积怨。留老伯当场撤诉,还主动提出要同女儿留某聊心事,调解现场响起了父女俩久违的笑声。

近年来,青田县法院积极回应基层社会治理需求,成建制入驻县矛调中心,前移诉调对接阵地,2020年诉前委派调解3279件,调解成功1985件,调解成功率65.1%,最大限度减少社会矛盾,形成了以源头预防为先、非诉机制挺前、法院裁判终局为核心的诉源治理新实践。

逐一排查摸清情况

通讯员 陶蓓静 徐莎诺

本报讯 连日来,诸暨市工业新城派出所立足于早、务实于实,加大力度、重点突出,以疫情防控为抓手,扎实做好年前流动人口管理服务。

检查过程中,民警深入旅馆、企业等外来人口较为集中的场所,逐一排查核实情况,本着“街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项”的原则逐人清查,全面摸清流动人口基本情况,并按规定登记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信息,确保做到“知基本情况、知来历、知去向、知所行目的”。同时,民警还倡导外来务工人员留在诸暨过年。

司法建议防范争议

通讯员 李晴

本报讯 近日,台州市椒江区法院发出首份与民法典相关的司法建议。这份司法建议是向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送的,法院建议其在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手续时,严格遵守依申请登记的原则,按照当事人的约定,如实登记不动产抵押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避免因登记的最高债权额与当事人约定的最高债权额不一致,使得相关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进而引发不必要的争议。

平安举措

12个执法领域实施“首错免罚”

本报记者 郑嘉男 通讯员 杨红霞

本报讯 日前,《舟山市行政执法多领域“首错免罚”清单模式实施办法》正式出台,公布首批12个执法领域114项“首错免罚”事项清单。今后,对清单内符合特定条件的轻微违法行为,将实施“首错免罚”。

记者从舟山市司法局了解到,“首错免罚”是指在相关领域内,对市场主体首次、轻微且没有造成明显危害后果的违法行为,经行政机关批评教育,市场主体承诺并在一定期限内整改的,给予免除行政处罚的创新监管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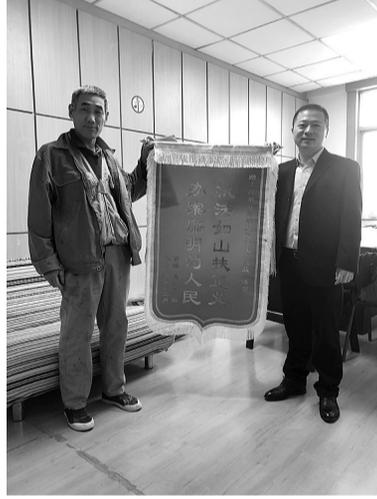
2019年,舟山率先在市场监管领域推出“首违不罚”制度,至今已对50余起情节轻微的首次违法行为给予免除行政处罚,有效激发了市场活力。此次新出台的“首错免罚”清单模式,在严守安全底线、环保红线、疫情防控底线等前提下,对适用“首错免罚”清单模式的违法行为从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推及到发改、教育、公安、资源规划、交通、文广旅体、卫健、综合行政执法等12个领域,着力构建新型政商关系。

同时,“首错免罚”遵循宽严相济、风险可控原则。符合清单模式适用条件的,经执法人员批评教育并提出整改要求,当事人自愿承诺即时整改或在约定时间内整改,并签署承诺书,才可适用免罚。行政执法部门将按期对承诺事项进行核查,发现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毕的,依法不予处罚;对逾期未改或拒不配合的违法行为,则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在明确适用条件的基础上,各行政执法部门可对事项清单中违法行为的承诺整改时限、判罚对象等内容制定个性化规定。”市司法局执法监督处处长杨红霞说,后续各行政执法部门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对清单事项予以动态调整,并及时公示更新。

敲墙工拿回了工钱

通讯员 应益 赵陈超



本报讯 “真的太感谢法院了,帮我们拿回了工钱!”近日,来自安徽的敲墙工人王某专程来到台州市路桥区法院,再次向法官表达谢意。

去年春节前,一家培训机构因装修需要,通过装修公司找到了王某等几名敲墙工人。王某等人按时完成工作,培训机构也在2020年上半年完成装修。经结算,敲墙费共计13411元。没想到,培训机构和装修公司却因款项支付相互推诿,敲墙费迟迟没有着落。

眼见年底将至,王某将培训机构和装修公司告上了法院。

法官在审查培训机构和装修公司的装修合同后,发现敲墙费并未列入装修公司预算范围,且在项目清单中约定了敲墙费由业主自理。法院判决敲墙费由培训机构承担。宣判后,法官主动与培训机构沟通,释法明理,最终培训机构支付了全部款项。

上门问计

台州市路桥区检察院创新人大代表联络工作机制,与辖区21个人大代表联络站一一结对,构建“1名院领导+1名中层干部+1名人大代表联络员”一对一网格,打通代表联络工作的“最后一公里”。近日,该院到桐屿街道向人大代表汇报2020年度检察工作、宣讲民法典,并征求意见建议。

通讯员 黄超杰 毛林飞



平安点滴

欠薪大接访解民忧

通讯员 高碧雯

本报讯 近日,玉环市在市矛调中心组织开展欠薪投诉集中接访活动,共接访5批次91人次,现场办理3件,限时办理2件,涉及金额104.67万元。此次集中接访活动,是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的重要措施,有效保障广大劳动者按时足额取得劳动报酬,维护农民工权益。

海曙法院再获殊荣

通讯员 陶琪姜

本报讯 日前,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全国优秀法院”称号。

据介绍,该院在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上不断创新举措,在全市首次引入银行保险行业调委会,共建金融纠纷诉调对接机制,调解成功155件,为当事人节省诉讼费450余万元;创新终本案件接续管理机制,查询旧案2167件,执行到位金额约3.9亿元。因成效突出,该院曾先后获评全国青年文明号、全省政法系统先进集体、全省优秀法院、全省首批五星级“示范诉讼服务中心”等。

蝉联“国字号”荣誉

通讯员 吴梦毅 叶佳丽

本报讯 日前,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公布了复查确认继续保留荣誉称号的全国文明城市单位名单,三门县法院榜上有名。

据介绍,自2017年当选全国文明城市以来,该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总体要求,立足审判职能,聚焦文明创建,奋力实现司法文明和司法公信再提升,着力建设亲亲和司法的“文明之窗”。

“公证E通”更便民

通讯员 茅启伟

本报讯 近日,全省3家公证处被省司法厅评为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成绩突出集体,慈溪市公证处上榜,为宁波市唯一。

近年来,慈溪市公证处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深耕“互联网+公证”领域,率先全省之先推出“公证E通”,出台修订《慈溪市办证系统公证办理标准》,协助起草完成《宁波“公证E通”事项要素标准》,科学布局本部、乡镇(街道)PC端“4+20”个办证点,成功打造公证“半小时”服务圈,为推广“公证E通”模式提供了“慈溪经验”。

“文化育警”聚警心

通讯员 徐晨婷

本报讯 为凝聚法警队伍向心力,玉环市法院法警大队努力打造具有玉环特色、彰显法警本色的警营文化长廊。

长廊由八面文化墙组成,包括警队简介、党建风采、警队荣誉等板块,图文并茂,内容丰富,有助于发挥潜移默化的作用。今后,法警大队将继续着眼“文化育警”,把警营文化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常抓不懈,不断丰富其内涵,探索新功能。

风雨中送伞
征途上护航



PICC 中国人民保险